

公平交易委員會

奉准報廢財產及物品投標須知

- 一、本批標售之標的物、數量、標售底價金額詳如附表。
- 二、本件標售已於106年12月18日刊登本會(<http://www.ftc.gov.tw/internet/main/index.aspx>)網站及政府採購網(<http://web.pcc.gov.tw/pis/main/pis/client/index.do>)網站，並訂於同年12月28日上午10時於本會12樓競爭政策資料及研究中心當眾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一個工作日上午10時於前述地點開標。
- 三、本批標售標的物，投標人得於開標前(106年12月18日至27日辦公時間)洽本會秘書室財務科關小姐(23517588分機589)安排現場察看，倘不看標的物現狀者，決標後不得異議。
- 四、投標單之填寫應依下列規定：
 - (一)以毛筆、自來水筆或原子筆書寫均可，惟字跡須工整得辨識。
 - (二)投標金額以中文大寫書寫，並不得低於標售底價。
 - (三)填妥投標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電話號碼，法人(公司)應註明法人名稱及登記文件字號，並註明投標人外出時代理收件人姓名、住址及連絡電話。
 - (四)2人以上共同投標時，應指定1人為代表人，未指定者，以投標單所填之第一人為代表人，投標人不得異議。
- 五、本案依「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規定免計收保證金。
- 六、投標人應將填妥之投標單妥予密封，於開標前一工作日(106年12月27日下午5時前)以掛號函件寄達或親送本會，逾期寄達者，不予受理且不予退還。
- 七、本案為通信投標公開標售，投標人得不出席或親自或出具委託書委由他人出席開標會場，出席之投標人或被授權人應攜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備驗，以利決標後，辦理後續事宜。
- 八、開標決標：
 - (一)由本會秘書室派員會同監標人員，於開標時當眾點明拆封審查。
 - (二)下列情形之一者，為投標無效：
 1. 無投標單者。
 2. 投標單所填投標金額經塗改未認章、或雖經認章而無法辨識者、或低於標售底價、或未以中文大寫者。
 3. 投標單所填投標人姓名或聯絡電話，經主持人及監標人共同認定無法辨

識者或無法聯絡者。

4. 投標單之格式與本會指定之格式不符者。

(三) 決標：以有效投標單之投標金額之最高標價者為得標人，次高標價者為次得標人。如最高標價有二標以上為相同時，應當場由主持人抽籤決定得標人及次得標人，次高標價者有二標以上相同時，比照辦理。

九、得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應於106年12月29日前於辦公時間至本會秘書室財務科向出納人員一次繳清。如因故延後開標，上述應繳價款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

十、停止標售一部或全部標的物時，由主持人於開標當場宣布，投標人不得異議。

十一、本次標售之標的物存放於本會，經決標得標人繳清價款後，交由得標人負責清理，得標人對標的物無瑕疵擔保請求權，得標後無論標的物有無價值均需清運，並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規定處理，不得留置，本會不負保管及運送責任。清運時，若造成本大樓(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北棟)房舍、設備及地上物損壞，應負完全金錢賠償或回復原狀責任。

十二、本投標須知未列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表

公平交易委員會 標售之標的物品名、數量、標售底價	
標號	FTC106S1
品名	公平交易委員會 106 年標售報廢財物一批
數量 (含單位)	<p>一批(詳報廢財產及物品清冊)</p> <p>以現場察看為主(投標者倘有疑問請立即或於截止收件前向本會秘書室財務科闕小姐確認清楚,決標後若雙方對於內容及數量等認知有異時,以本會秘書室回覆為準。)</p>
標售底價 (元)	新臺幣陸仟壹佰柒拾元整
保證金 金額(元)	無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連絡人：闕小姐(12樓秘書室) 電話：(02)23517588 分機 589 2. 本次標售之標的物存放於本會，經決標得標人繳清價款後，交由得標人負責清理，得標人對標的物無瑕疵擔保請求權，得標後無論標的物有無價值均需清運，並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規定處理，不得留置，本會不負保管及運送責任。清運時，若造成本大樓(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北棟)房舍、設備及地上物損壞，應負完全金錢賠償或回復原狀責任。 3. 報廢標的物狀況以現場察看為準。 4. 本案招標資料可至本會 (http://www.ftc.gov.tw/internet/main/index.aspx) 網站及政府採購網 (http://web.pcc.gov.tw/pis/main/pis/client/index.do) 網站下載。

案號：FTC106S1

公平交易委員會
奉准報廢物品及財產清冊

名稱	數量	備註
雷射指示筆	1	
電子辭典	14	
讀卡機	4	
削鉛筆機	1	
計算機	4	
電話錄音機	2	
耳機	7	
電話答錄機	1	
號碼機	2	
網路儲存器	1	
釘書機	1	
中文支票機	1	
電話機	2	
無線對講機	2	
傳真機	3	
翻譯機	1	
鐵櫃	1	
手推車	2	
辦公桌邊櫃	11	
檯燈	7	
電風扇	26	
電暖器	1	
錄音機	2	
收錄放隨身聽	2	
錄音筆	3	
行動電源	4	
變壓器	1	
行車紀錄器	1	
光罩式條碼閱讀機	2	

公平交易委員會
奉准報廢物品及財產清冊

名稱	數量	備註
簡報器	1	
燒錄器	1	
滑鼠	2	
路由器	2	
數位卡及記憶卡	2	
記憶體模組	4	
光罩式條碼閱讀機	1	
記憶體	2	
網路卡	2	
辦公椅	7	
空氣清淨機	1	
熱水瓶	4	
純水機	1	
電池	1	
伺服器	18	
快速存取記憶體	2	
硬式磁碟機	2	
可攜式硬式磁碟組	2	
磁帶機	1	
印表機	6	
圖形掃描器	1	
數位照相機	9	
數位攝影機	1	
協定轉換器	1	
網路交換器	17	
衛星導航系統	1	
行動電話機	4	
電影攝影機	2	
電視機	3	
共計	211 件	

以上廢品皆有損壞或故障，投標人應自行評估投標。

公平交易委員會
標售奉准報廢財產投標單

標 號	FTC106S1			
投標人姓名		簽章		出生 年月日
身分證號碼 【或法人(公司)登記文件字號】		聯絡 電話		
住 址				
收件代理人 姓 名		住址		
標 的 物	公平交易委員會 106 年標售報廢財物一批(詳報廢財產及物品清冊)			
投標金額 (詳註一)	新臺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承諾事項	本人願出上開金額承購上列標的物，一切手續均依照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			
投標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註：

- 一、投標金額請以中文大寫：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拾等字書寫，如有塗改，請認章。
- 二、相關事宜請參閱投標須知辦理。

委 託 書

茲委託本公司（商號或法人）員工_____先生（或小姐）代表本公司（商號或法人）出席 貴會標售奉准報廢財產及物品(案號 FTC105S2) 之投標相關會議，該員於會議中所做之任何承諾或簽認事項直接對本公司（商號或法人）發生效力，本公司（商號或法人）均予以承受，並經本公司（商號或法人）確認被授權人之下列簽樣真實無誤，請 惠予核備。

授權人公司（或商號）：

負 責 人 ：

公司（或商號）統一編號：

負責人身分證統一編號：

此致

公平交易委員會

被 授 權 人 姓 名 ：

(被授權人簽章即視為接受本案授權)

性 別 ：

出 生 年 月 日 ：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

戶 籍 地 址 ：

通 訊 地 址 ：

電 話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註：

- 一、被授權人應攜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備驗。
- 二、公司（或商號）負責人親自參與本案投標，免附本授權書，惟仍應攜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備驗。

案號：FTC106S1 外標封

標售案名稱：公平交易委員會標售奉准報廢財產及物品(案號：FTC106S)

截標日期：106年12月27日下午5時

開標日期：106年12月28日上午10時

公平交易委員會 啟

10051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2-2號12樓

(應於截標日下午5時前掛號送達本會秘書室)

投標廠商：
負責人：
聯絡人：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外標封未密封，聯絡方式、地址未書寫者或不實者，均屬不合格標)

掛號